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自控”、“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就科达自控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94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2,07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 13.00 元，发行股数 1,800 万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的股份），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56.66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643.34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資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验资报告》（大华验〔2021〕第 000745 号）。

科达自控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13.00 元/股，在初始发行规模 1,800 万股的基础上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270 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2,070 万股，发行人总股本由 7,008 万股增加至 7,278 万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8.44%。发行人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3,510.00 万元，连同初始发行规模 1,800 万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400.00 万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26,91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为 1,955.34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4,954.66 万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 CPS 智慧矿山研发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及品种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向董事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投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六、本次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2021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认为：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贝洋 周红鑫

孙贝洋

周红鑫

